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供水调度监测中心			
项目名称：	供水水质监测经费	项目类别：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事业/专业类
项目概况：	对全市供水水质开展全过程监测，对全市水源地开展各类专项监测，对水质突发事件开展监测，保证实验室正常运行。		
立项依据：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城市供水水质标准》《上海市供水水质管理细则》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水质监测包括采样、现场监测、实验室检测、实验室数据处理等多个环节。为了确保水质监测工作的顺利开展，需要在全市范围开展采样和现场监测，并按国标要求开展地表水和饮用水的全分析。仪器设备易耗品、化学及生物试剂、仪器维修、实验室环境维护、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维护、计量器具检定等是实验室运行必不可少的组成部分。原水水质直接影响供水水质，各大水源地专项可以针对水源地特点开展专项研究或监测，确保水源地水质。开展二次供水及与城市供水水质督察，保障本市供水安全。水质标准宣贯，提供对地标的认识，提升水处理技术和水质管理水平。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制定水质监测年度监测计划；2、实验室开展年度管理评审、内部审核工作，对实验室各项工作、人员进行全覆盖检查，确保相关质量方针和质量目标得到有效贯彻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市供水调度监测中心和实验室年度各项工作计划有序开展。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总目标：确保水质监测工作符合国家和本市各项政策法规的规定，在有效保障本市供水安全的前提下，助力高品质饮用水的建设。实验室工作持续符合国家实验室认可和计量认证的最新规定和要求。阶段性目标：1、每月对市属供水企业开展原水29项、出厂水42项（地标49项）、管网水7项的水质监测，每年不少于一次106项（地标111项）的水质监测，以及对区属供水企业每季度的原水29项、出厂水42项（地标49项）、管网水水质7项水质抽检，每年一次106项（地标111项）的水质监测；2、开展夏季高峰供水期间等专项和其他突发性水质事件时的水质监测工作，确保全市供水安全；3、开展第三届进博会等重大活动期间的供水安全监测；4、对郊区供水企业开展专项督察，并对郊区供水水质进行评价；5、做好实验室CNAS和CMA复评审工作，确保实验室规范化建设持续性和先进性；6、做好重点水源地国控指标以外特种污染物监测研究工作，确保原水供水安全；7、做好实验室计量器具、仪器设备检定、校准与维护等工作，不断提高检测方法，引进更加先进检测技术，确保监测工作高效、有序开展，		

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预算（元）：	6,806,6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6,806,6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5,531,4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5,531,400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实施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政府采购规范性	合规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产出目标	数量	管网水水质监测频率	每日监测（国定假日除外）
		水源地水水质监测频率	中心城区：每月一次29项，郊区：每季度一次29项，109项1次
		出厂水水质监测频率	中心城区：每月一次42项（地标49项）。郊区：每季度一次42项，（地标49项），每年106项（地标111项）1次
		二次供水专项监测	>=50个
	质量	水质检测准确性	=100%
		监测方法采用国家、行业等有效标准比例	=100%
		水质监测质量控制措施实施率	=100%
	时效	检测报告及时率	>=98%
		突发水污染事件应急监测响应时间	1天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检测报告准确率
为供水安全提供技术支撑			有效
	环境效益	监测过程不对环境造成影响	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水质监管覆盖面	做到全指标、从源头到龙头全覆盖
		实验室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长效管理主体明确性	明确
	人力资源	人员到位率	=100%
	配套设施	检测设备完好率	>=98%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供水调度监测中心			
项目名称：	水源地应急处置（药剂）	项目类别：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事业/专业类
项目概况：	通过开展水源地水质检测，获得相关监测数据后，根据相关技术规程要求及时投加相应的应急药剂（次氯酸钠或粉末活性炭），保障原水水质。		
立项依据：	金泽水库水质监测发现受太湖下泄流量富含蓝藻的影响，金泽取水口蓝藻含量高，借鉴青草沙系统灭藻经验金泽水库需采取预氧化（投加次氯酸钠）措施；受上游来水影响，金泽水库耗氧量偏高、水体臭味问题较为突出，金泽水库需采取粉末活性炭吸附措施。政府监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多次正式发文要求加快落实金泽水库粉炭、次氯酸钠投加措施，包括沪水务[2018]332号文《上海市水务局关于加快建设金泽水库粉末活性炭投加装置的函》、水务集团签发的沪城水[2018]94号文《关于建设金泽水库应急粉炭投加工程的报告》以及沪城水[2018]102号文《关于同意原水公司建设金泽水库应急粉炭投加工程的批复》，上海市供水调度监测中心正式发文的2017年2月、4月、5月、10月、11月、2018年2月、4月、6月等多期《水质例会会议纪要》中多次明确要求金泽水库应尽快建设粉末活性炭、次氯酸钠投加设施，以确保原水水质供应安全。水库不同季节有藻类和藻类致嗅物质产生，影响水厂制水和供水水质。2011年11月22日市水务局召开“青草沙水库原水藻类引起的有害及致嗅、味物质集中消除与控制方案”论证会，专家一致认为应采用预氧化（次氯酸钠）、粉末活性炭吸附等预处理技术，作为应急手段，以解决青草沙水库藻类引起的饮用水水质问题。沪水务〔2015〕439号文明确了应急投加次氯酸钠、粉末活性炭保障供水安全的相关要求。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金泽水库目前已正式通水运行以来，水质监测结果发现取水口水质易受太湖出水影响，来水水质中氮、磷等营养盐含量和藻类密度等指标较高；另一方面取水口水质受杭嘉湖平原河网水系影响，耗氧量偏高、嗅与味明显，需分别采用预氧化（投加次氯酸钠）和粉末活性炭吸附（投加粉末活性炭）的措施以保障原水供水水质安全，以免影响水厂制水和供水水质。目前，上海原水实现全部水库集中取水。水库充分发挥了避咸蓄淡和避污蓄清作用，本市原水供应保障和水质有了明显改善；但上海地处长江和太湖两大流域末端，来水营养盐含量较高，水库不同季节有藻类和藻类致嗅物质产生，影响水厂制水和供水水质。由于陈行水库处于长江流域下游，来水氨磷浓度高，易在春夏发生藻类增殖现象，从而产生藻类问题和臭味问题，影响水厂制水和供水水质。根据《上海市供水水质管理细则》及水库的实际运行情况，应采用投加预氧化（次氯酸钠）、粉末活性炭吸附等预处理技术，作为应急处置手段，以解决陈行水库藻类及突发性污染引起的饮用水水质问题。沪水务〔2015〕439号文明确了应急投加次氯酸钠、粉末活性炭保障供水安全的相关要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市水务局制订有藻类季节应急预加氯除藻技术规程、应急投加粉末活性炭除嗅技术规程；2、上海城投原水有限公司按照规程要求进行监测、投加，并及时将情况报送市供水调度监测中心；3、每次调整投加前均向市供水调度监测中心汇报并得到许可；4、每个月做好投加情况小结、每年做好总结及时报送市供水调度监测中心；5、根据市水务局沪水务[2019]747号文规范做好“上海市市级水源地应急药剂补贴资金管理方法”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应急预加氯除藻技术规程、应急投加粉末活性炭除嗅技术规程进行次氯酸钠和粉炭。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通过次氯酸钠、粉炭应急投加，能有效应对因藻类等引起的原水水质波动，改善和稳定原水水质，保障供水水质安全。		

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预算（元）：	34,401,5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34,401,5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15,552,559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15,552,559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实施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政府采购规范性	合规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产出目标	数量	计划完成率	=100%
	质量	水质特征指标合格率	相关水质指标的国标限值
	时效	应急药剂投放时效性	有效
	成本	应急药剂采购成本控制方式	政府采购公开招投标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投资完成率	=100%
	社会效益	投入和管理方面的目标执行力	有效应对因藻类等引起的原水水质波动，改善和稳定原水水质。
	环境效益	特征污染物去除率	效果明显
	满意度	水源地管理人员满意度	>90%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相关规章制度执行力	可持续性 管理措施完善，具有可持续性。
	部门协助	协同配合率	高度配合，协同合作
	配套设施	配套设施设备到位率	完备